

依據 111 年 7 月 14 日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及教育部 104 年 7 月 7 日臺教技(一)字第 1040092340 號函核定之「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五專免試入學續招招生規定」訂定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111 學年度五專免試第二次續招招生簡章



111 學年度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招生委員會 編印

簡章重要日程及內容如有異動，以本校網頁最新公告及相關通知為準。

網址：<http://www.smc.edu.tw>

地址：266003 宜蘭縣三星鄉三星路二段 265 巷 100 號

電話：03-9897396 轉 221、220 或 03-9890552

傳真：03-9890917

網址：<http://www.smc.edu.tw>

**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1 學年度五專免試第二次續招
重要日程表**

| 項目 | 時間 | 備註 |
|-------------|--|--|
| 簡章公告 | 即日起 | |
| 現場報名 | 111 年 8 月 12 日(星期五) 至 111 年 8 月 22 日(星期一) 每日上午 9:00 至 12:00 | <u>攜帶畢業證書(學力證件)正本、身分證正本及相關報名資料。</u> |
| 放榜 | 111 年 8 月 22 日(星期一) 下午 14:00 | 於本校網頁「招生資訊」公告 網址： http://www.smc.edu.tw |
| 現場報到 | 111 年 8 月 23 日(星期二) 上午 9:00 至 12:00 | <u>考生應攜帶畢業證書(學力證件)正本、身分證正本及相關資料。</u> |
|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截止 | 111 年 8 月 23 日(星期二) 下午 15:00 前 | 親至本校教務處辦理。 |
| 開學日 | 111 年 9 月 12 日(星期一) | 持註冊繳費單，依本校註冊須知說明繳費方式繳款。 |

◎本次續招作業採現場報名暨報到方式辦理。

◎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時，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。

◎報到後，各科若仍有缺額，將延長現場報名時間，本會依成績順序列為備取生順序，本會將用電話方式通知備取生依序報到遞補，遞補作業持續進行至額滿為止。

目 錄

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|
| 壹、報名資格 | 3 |
| 貳、招生科別、招生名額 | 3 |
| 參、報名規定事項及繳交資料 | 3 |
| 肆、比序積分計算方式 | 4 |
| 伍、分發序位公告 | 5 |
| 陸、現場分發報到 | 5 |
| 柒、缺額處理 | 5 |
| 捌、註冊繳費 | 5 |
| 玖、招生糾紛及申訴處理 | 5 |
| 拾、特別注意事項 | 6 |
| 附表一、成績複查申請表 | 7 |
| 附表二、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| 8 |
| 附表三、申訴書 | 9 |
| 報名表 | 10 |
| 切結書 | 11 |
| 本校交通路線圖 | 12 |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1 學年度五專免試第二次續招招生簡章

壹、報名資格

- 一、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。
- 二、國民中學非應屆畢業生。
- 三、同等學力者：
 - (一)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及格，持有國民中學畢業程度及格證明書者。
 - (二)國民中學附設補習學校結業，持有結業證明書者。
 - (三)曾在國民中學三年級下學期肄業，因故未能畢業，持有修業證明書者。
 - (四)取得丙級或相當於丙級以上技術士證資格，持有證書或證明文件者。

※經任一入學管道錄取且報到之學生，需於其招生簡章所規定之放棄錄取資格期限內，完成放棄錄取資格，始得報名參加續招。

貳、招生科別、招生名額

| 招生科別 | 招生名額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護理科 | 依 111 年 8 月 11 日 本校網頁公告為主 |
| 餐旅管理科 | |
|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 | |
| 幼兒保育科 | |

參、報名規定事項及繳交資料

一、報名方式及報名日期：

現場報名：111 年 8 月 12 日(星期五)至 111 年 8 月 22 日(星期一)，攜帶應繳交(驗)證件，至本校教務處辦理。

二、報名時需填寫並上傳下列文件：

- (一)填寫報名資料。
- (二)上傳學歷(力)證件影本，正本於錄取報到時繳交。
- (三)上傳身分證明文件(身分證或健保卡)。
- (四)上傳 111 年度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正本或影本。
- (五)國中技藝教育修習證明書影本、全民英語能力檢定證明(GEPT)影本。(無者免繳)
- (六)由任一入學管道已獲錄取且報到者，如欲報名本次招生入學，需繳交原錄取報到學校之放棄聲明書，違者取消錄取資格。**未錄取者免繳；雖錄取但未報到者亦免繳。**

三、資格審查：

本次招生時程緊迫，對於資格不符(或證件不齊)之考生，將不予錄取，考生不得異議。

肆、比序積分計算方式

一、積分採計以 111 年度「國中教育會考」國文、英語、數學、自然、社會、寫作測驗等六個分項積分乘以相關倍率後之總合，再加上技藝教育課程及全民英語檢定積分後，上限為 80 分。總積分=(一)+(二)+(三)

(一)

| 科目 | 精熟 | | | 基礎 | | | 待加強(C) |
|--------|---|-----|---|-----|-----|---|--------|
| | A++ | A+ | A | B++ | B+ | B | |
| 1.國文 | 7 | 6.5 | 6 | 5 | 4.5 | 4 | 2 |
| 2.英語 | | | | | | | |
| 3.數學 | | | | | | | |
| 4.社會 | | | | | | | |
| 5.自然 | | | | | | | |
| 6.寫作測驗 | 級分 | | | | | | |
| 分數計算方式 | 國文 x2+ 英語 x1.8+數學 x1.6+自然 x1.4+社會 1.2+寫作測驗 x2 | | | | | | |

(二)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達 90 分以上者得 5 分、80 分以上未滿 90 分者得 4 分、60 分以上未滿 80 分者得 3 分。

(三)全民英語能力檢定測驗(GEPT)中級複試(含以上)及格者得 5 分、中級初試及格者得 4 分、初級複試及格者得 3 分、初級初試及格者得 2 分。

二、同分比序(含標示)項目順位：(1) 英語、(2) 國文、(3) 社會、(4)自然、(5) 數學、(6)寫作測驗、(7)技藝教育課程、(8) 全民英語能力檢定測驗(GEPT)。如仍同分者，則列為相同之分發順位。

三、無「國中教育會考」成績者，每科以 1 分計算，並繳交自傳(含生涯規劃)，同分時均依自傳成績比序。

伍、錄取公告

本會將錄取名單於 111 年 8 月 22 日(星期一)下午 14:00，在本校網頁公告查詢。

陸、報到

一、正取生報到：

現場報到：本校訂於 111 年 8 月 23 日(星期二)上午 9:00 至 12:00，進行現場報到作業，錄取生需至本校辦理報到手續。現場須繳交**國中畢業證書正本**或**同等學力證件正本**，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。未完成報到手續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
二、備取生報到：本會依成績順序列為備取生順序，本會正取生報到後，各科若仍有缺額，本

會將用電話方式通知備取生依序報到遞補，遞補作業持續進行至額滿為止。

柒、缺額處理

本會依成績順序列為備取生順序，本會正取生報到後，各科若仍有缺額，本會將用電話方式通知備取生依序報到遞補，遞補作業持續進行至額滿為止。

捌、註冊繳費

- 一、錄取新生應於 111 年 9 月 6 日(星期二)前，依本校規定完成註冊繳費手續。
- 二、學生家長年收入未超過 114 萬元，可申請就學貸款。除網路使用費(含於代辦費中)、住宿保證金外，其它金額皆可貸款，畢業後可利用網路銀行還款。(如需辦理就學貸款，每學期均需至各地台灣銀行辦理)。
- 三、逾期未註冊者，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，考生不得異議。

玖、招生糾紛及申訴處理

- 一、考生因接受不當處置或因行政措施致使其權益受損，經正常行政程序處理仍無法解決者，得向本會提出申訴。
- 二、申訴及處理程序：
 1. 考生申訴應於申訴事件發生日起至 111 年 8 月 23 日(星期二)下午 15:00 前 以書面為之。
 2. 申訴者應為免試續招生本人，應於申請書中載明申訴人姓名、報名編號、聯絡電話、申訴之事實及事由，並得檢附相關之文件及證據後，現場向本會提出，申訴書格式如附表三。
 3. 本會接受申訴案件後，應逕行瞭解狀況與資料收集，並於五天內舉行會議。會議不公開舉行，並得通知申訴人、關係人與會說明。
 4. 本會決議後應草擬評議書，一週內再提出討論通過，評議書由召集人署名。
 5. 評議書應明確記載事件經過，雙方陳述、評議理由。評議書送請主任委員核備，並函送申訴人及有關單位。
- 三、本會對逾越期限之申訴案件，不予受理。
- 四、在申訴程序中，申訴人對造其利害關係人提出民事或刑事訴訟者，應即通知本會。

拾、特別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校一年級新生一律住校。
- 二、報名、現場分發或報到期間，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時，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。
- 三、考生所填(繳交)之各項資料(證件)與事實不符或報名資格不符時，即使已獲錄取，亦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註冊入學；入學後始被發現者，撤銷學籍，已畢業者，註銷其學位證書，考生不得異議。
- 四、考生如對成績計算、資格審查或錄取結果有所疑義，應於申覆期限內提出書面說明，並檢附相關資料逕寄本校，經本校委員會裁決後再函覆說明處理結果並依其執行。
- 五、其他未盡事宜，除依招生簡章規定辦理外，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處理。若有相關法令規章未明訂者，應經由本校委員會議決定，並將會議紀錄及有關證明文件於新生註冊入學前陳報教育部核備。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1 學年度五專免試第二次續招招生 成績複查申請表

收件編號：_____ (學生勿填寫)

| | | | |
|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|--|
| 報名編號 | | 原就讀學校 (請填全銜) | |
| 學生姓名 | | 聯絡電話 | |
| 身分證統一編號 | | 手機號碼 | |
| 事由 | | | |
| 申請複查時間 | | 申請人簽章 | |

說明：

1. 複查時間：111 年 8 月 22 日(星期一)下午 17:00 前，向本校教務處提出。
2. 複查方式：填寫複查申請表，現場向本校教務處提出，逾期不受理。
3. 申請複查成績以一次為限，不得申請調閱或影印成績相關表件。
4. 複查結果若有增減分數或錄取情形有異動者，考生不得提出異議。

-----摺-----疊-----線-----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1 學年度五專免試第二次續招招生 成績複查結果回覆表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|
| 複查結果 回覆事項 | | | |
| 回覆日期 | 111 年 月 日 | 回覆單位 | |

**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1 學年度五專免試第二次續招錄取生
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(正表)**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 *收件編號： _____ (學生請勿填寫)

| | | | |
|--|--|-------|--------|
| 姓名 | | 原就讀學校 | |
| 身分證 統一編號 | | 聯絡電話 | 市話：() |
| 錄取科別 | | | 手機： |
| 通訊地址 | | | |
| <p>謹向貴校申請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，且同意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報到入學，特此聲明。此致</p> <p><u>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</u>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錄取生簽章： 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家長(或監護人)簽章： _____</p> | | | |

本聯由學校留存

-----摺-----疊-----線-----

**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1 學年度五專免試第二次續招錄取生
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(副表)**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 *收件編號： _____ (學生請勿填寫)

| | | | |
|--|--|-------|--------|
| 姓名 | | 原就讀學校 | |
| 身分證 統一編號 | | 聯絡電話 | 市話：() |
| 錄取科別 | | | 手機： |
| 通訊地址 | | | |
| <p>謹向貴校申請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，且同意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報到入學，特此聲明。此致</p> <p><u>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</u>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錄取生簽章： 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家長(或監護人)簽章： _____</p> | | | |

本聯由學校加蓋章戳後交錄取生留存

※注意事項：

錄取生如因特殊事由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應填妥本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，經家長(或監護人)簽章後，於 **111 年 8 月 23 日(星期二) 下午 15:00 前** 親自至本校教務處辦理，逾期不受理。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1 學年度五專免試第二次續招招生 申訴書

申請日期：111 年 月 日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申訴人姓名 | | 報名編號 | |
| 聯絡電話 | 日() _____，夜() _____，手機_____ | | |
| 申 訴 事 由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學生簽名 | | 家長(或監護人) 簽 名 | |
| 第 頁，共 頁 | | | |

注意事項：請依本簡章招生糾紛及處理程序所規定之時間內，現場向本會申請，逾期或資料不齊不予受理。本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使用。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1 學年度五專免試第二次續招招生報名表
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--|---|--|--|--|--|---|--|--|--|--|---|
| | | | | | | | | | | 報名編號 | (請勿填寫) |
| 姓 名 | | | | | | | | | | 性 別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|
| 身分證字號 | | | | | | | | | | 出生年月日 | 年 月 日 |
| 原畢業學校 (請填全銜) | _____學校 | | | | | | | |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應屆 | |
| 市內電話 | | | | | | 行動電話 | | | | | |
| 家長姓名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通訊地址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繳交(驗) 證件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傳學歷(力)證件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傳身分證明文件(身分證或健保卡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傳 111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正本或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傳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傳國中技藝教育修習證明書、全民英語能力檢定證明(GEPT)。(無者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繳交原錄取並完成報到學校蓋章同意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。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錄取者免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雖錄取但未報到者免繳)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志願順序 | (請填寫 1~4，數字越小優先序越高，數字不得重複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護理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兒保育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餐旅管理科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注意 影印本須清晰，否則不受理報名。 註：尚未取得身分證者，可用健保 IC 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(浮貼於本報名表背面)代替。 | | | | | | 身分證反面影印本黏貼處 注意 影印本須清晰，否則不受理報名。 註：尚未取得身分證者，可用健保 IC 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(浮貼於本報名表背面)代替。 | | | | | |
|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： 1. 本人願意遵守委員會所訂之相關規定。 2. 本表所填寫各項資料及所附證明文件均經本人詳實核對無誤，若有不實，本人願自負法律責任，並取消錄取資格，決無異議。 3. 考生報名資料及成績，僅作為本校招生試務作業及辦理新生入學資料建置使用，其餘均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相關規定處理。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


聖專交通指引

- 台七丙線往三星方向直接可達本校。
- 五號國道羅東五結交流道至本校約七公里。
- 羅東火車站至本校約六公里。
- 國光客運羅東站搭乘往三星、天送埤班車在大埔站下車。

1. 自行開車：

◎由台北往宜蘭國道5號經雪山隧道，於羅東五結交流道下，往三星方向行駛至本校約七公里；台北至本校車程約1小時30分鐘。

2. 搭乘大眾運輸工具：

◎**台鐵**：搭乘火車至羅東站下車；再於羅東火車站前站右前方約50公尺處轉乘國光客運羅東往天送埤班車約15分鐘在大埔站下車即達本校。

(時刻表查詢網址：<http://twtraffi5c.tra.gov.tw/twrail/>)

◎**首都客運**：台北市政府捷運站2號出口至市政府轉運站搭乘往羅東方向直達車，於羅東站下車(近羅東火車站後站)，車程約50分鐘。

(時刻表查詢網址：<http://www.capital-bus.com.tw/yilan/service.html>)

◎**葛瑪蘭客運**：台北轉運站4樓搭乘往羅東方向直達車，於羅東站下車(近羅東火車站後站)，車程約1小時30分鐘。

(時刻表查詢網址：<http://www.kamalan.com.tw/run.php>)

◎**國光客運**：於羅東火車站前站右前方約50公尺處搭乘國光客運羅東往三星、天送埤班車約15分鐘在大埔站下車即達本校。

(時刻表查詢網址：<http://www.kingbus.com.tw/ticketPriceResult.php?sid=50>)